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监督公司规范运作。监事会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计划、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不存在缺席会议的情况。全体监事对提交至监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的主要情况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4.10	1、审议《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4.26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6.10	1、审议《关于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提名卢云凤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1.2 提名俞彦诚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第五届监事会 第一次会议	2022.6.27	1、审议《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 第二次会议	2022.7.15	1、审议《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核实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 第三次会议	2022.7.20	1、审议《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2.8.1	1、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2.8.24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2.10.27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2.12.1	1、审议《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实施进度、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二、监事会 2022 年度其他工作情况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 公司财务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积极履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职责，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监管体系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地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良好，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能真实、合法、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运营

状况，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

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情况。

3.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发生。

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用途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5.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进行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运行。公司内部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6. 对公司内幕信息管理的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管理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在进行编制定期报告和筹划股权激励计划时及时登记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泄露，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7.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整提交拟披露公告的情况，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的情况，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

送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披露相关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1、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履行监督职能，关注公司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增强风险防范意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监事会将持续推进自身建设，进一步提升监事会履职能力，有针对性的加强法律法规、公司治理、财务管理等相关方面的学习，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